

学|前|教|育|专|业|新|课|程|体|系|规|划|教|材



中外学前 教育史精编

主编◎郭志明 吴 涛 孙光峰



清华大学出版社



学 前 教 育 专 业 新 课 程 体 系 规 划 教 材

中外学前教育史精编

主编◎郭志明 吴 涛 孙光峰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分中国卷和外国卷两大部分。

中国卷主要讲述了中国学前教育发生、发展及演变的历史进程；总结了我国悠久而丰富的学前教育思想和经验；阐明了古代和近代的著名教育家在理论和实践两方面为学前教育发展所做出的杰出贡献。中国卷由古代学前教育史和近代学前教育史两编构成，有利于学生全面理解和把握我国学前教育发展的整体趋势和基本规律。

外国卷的框架设计反映坐标系的特点：纵向上分古代、近代、现代三部分；横向上分教育制度、教育思想两条线索。每章最后有“对当下教育的启示”与“给教师的教学建议”，作为本书内容的空间延伸；启示部分提示本章内容的现实意义，也就是如何与当下学前教育实践相联系，体现了古为今用、洋为中用的原则；教学建议部分提示教学中的重点与难点，帮助教师把握要点、化简难点，体现纲举目张和教学相长的原则。

本书适合学前教育专业学生的专业学习、教育学专业学生的课外阅读、在职幼儿园教师的自修研读，以及所有对学前教育史感兴趣者的阅读。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外学前教育史精编/郭志明，吴涛，孙光峰主编.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9

（学前教育专业新课程体系规划教材）

ISBN 978-7-302-52354-3

I. ①中… II. ①郭… ②吴… ③孙… III. ①学前教育—教育史—世界—幼儿师范学校—教材
IV. ①G61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9）第 034407 号

责任编辑：杜春杰

封面设计：刘超

版式设计：魏远

责任校对：黄萌

责任印制：李红英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网 址：<http://www.tup.com.cn>, <http://www.wqbook.com>

地 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 A 座 邮 编：100084

社总机：010-62770175 邮 购：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量反馈：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印装者：三河市吉祥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85mm×260mm 印 张：16.5 字 数：395 千字

版 次：2019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201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49.80 元

产品编号：080116-01

前 言

学前教育史是学前教育学的重要基础学科。它通过总结历史上的学前教育经验,梳理古今中外学前教育理论,为当下学前教育改革和发展提供思考与借鉴。

学习学前教育史的目的,一方面是提高学习者的专业素养,使他们能够用历史的眼光看问题,并在继承前人思想精髓和实践智慧的基础上,提升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另一方面也有助于学习者了解和把握学前教育理论和实践发展的历史脉络,加深对学前教育专业的理解,进而为专业学习打下良好的基础。

为了更好地学习学前教育史,学习者需要做好两个准备:一是要有一定的历史知识背景,二是要掌握历史唯物主义的方法。只有这样,才能对相关史实及其关联进行独立的思考和判断,进而真正把握学前教育发展的历史规律。

本书对中国学前教育史的论述起于西周时期,迄于中华民国。就整体而言,其内容包括学前教育的具体实施和学前教育的思想两个部分。其最大的特点是精挑细选,每一章节都是中国学前教育史上最为重要的实践活动或有代表性教育家的核心思想。古代部分主要涉及胎教、家教,以及古圣先贤的幼儿教育思想;近代部分重点阐述中国的学前教育理论和实践,如何在学习西方的基础上,逐步实现现代化和中国化。

中国卷共分五章,每章开头都有“引语”和“名言”,章末都附有练习题,以便于教师授课和学生自学。

外国学前教育史的内容相对庞杂。作为教材,外国卷的编写力求线索清晰、主题明确、内容凝练、表述简明。为突出不同时期各国学前教育实践特色以及教育家各自教育思想的特色,本书在章节的标题上,直接点明主题,使内容突出、特色鲜明。

关于学前教育的概念,前后有变化。在古代部分,由于学前教育机构尚未出现,幼儿的教育主要在家庭进行,年龄也无严格界限,我们将其表述为幼儿教育。进入近代之后,幼儿教育从家庭走向社会,开始出现家庭之外的专门教育机构,这时的幼儿教育虽然尚未与学校教育衔接,但已经在为学校教育做准备了,故我们将近代之后的幼儿教育称为学前教育。为保持全书的统一,各编的题目统一采取了学前教育的表述方式,具体章、节、目中体现出不同时期的特点。在以往的近代学前教育研究中,对学前教育、幼儿教育、儿童教育并未作严格区分。本书正文中为了引用过去资料的方便,也尊重传统,在部分教育学家、心理学家的思想中,沿用了幼儿教育、儿童教育的用法。

关于学前教育制度的问题,前后也有变化。由于古代部分的幼儿教育尚未形成制度,我们称之为幼儿教育实践;近现代则称之为学前教育制度。古代与近代的学前教育思想还比较零散,本书只收集了比较有代表性的思想成果;现代部分的学前教育思想相对成熟,可利用的资源也很丰富,所以,这部分既包括了教育家的理论成果,也吸收了一些心理学



家在学前教育方面的理论成果。

本书中国卷由吴涛（辽宁师范大学教育学院讲师）独立编写，外国卷是郭志明和研究生长期共同研讨、分工合作的成果。其分工如下：郭志明（天津师范大学教育学部教授）：各章引语、第六章第一节、第八章第一节、第九章第一节、第十章第一节、第十一章第一节。成建丽（天津师范大学教育学部教育史研究生）：第六章第四节；第七章第二节、第四节；第八章第三节、第五节；第九章第二节、第三节、第十节；第十章第三节、第五节；第十一章第三节、第六节；第十二章第二节、第四节、第八节。孙烨薇（天津师范大学教育学部教育史研究生）：第六章第三节；第七章第一节；第八章第二节；第九章第五节、第七节、第八节；第十章第二节、第七节；第十一章第五节、第七节；第十二章第一节、第六节、第七节。张鑫玉（天津师范大学教育学部比较教育研究生）：第六章第二节；第七章第三节；第八章第四节；第九章第四节、第九节；第十章第四节、第六节；第十一章第二节、第四节；第十二章第三节、第五节。孙光峰（渭南职业技术学院师范学院副院长）对本书的出版在整体上给予了很大的帮助。

本书的编写参考了不同版本的《中国教育史》《中国学前教育史》《中外学前（幼儿）教育史》《外国教育史》《外国幼儿教育史》《外国学前教育史》等已有成果，但限于篇幅，书中没有一一标明出处，在此特别说明并对作者致以诚挚的感谢！

编 者

目 录

中外学前教育史精编：中国卷

第一编 古代学前教育史

第一章 古代学前教育的实施	4
第一节 “正本慎始”：古代的胎教	4
第二节 “养子必教”：古代的学前家庭教育	8
第三节 “以古鉴今”：古代学前教育之启示	14
第二章 古代的学前教育思想	16
第一节 “心未滥而先谕教”：贾谊的早期教育思想	17
第二节 “整齐门内，提撕子孙”：颜之推的家庭教育思想	19
第三节 “小学者，学其事”：朱熹的“小学”教育思想	21
第四节 “明心见性，顺应自然”：王守仁的幼儿教育思想	23
第五节 “蒙以养正，习与性成”：王夫之的童蒙教育思想	26
第六节 “以古为新，古为今用”：古代学前教育思想之启示	29

第二编 近代学前教育史

第三章 清末时期的学前教育	32
第一节 “取法日本”：清末蒙养院的建立和发展	32
第二节 “西学东渐”：在华教会的学前教育活动	39
第三节 “他山之石”：清末学前教育之启示	45
第四章 民国时期的学前教育	47
第一节 “本土实践”：民国时期学前教育制度的演进	47
第二节 “欧风美雨”：西方学前教育思想的系统导入	55
第三节 “典型个案”：鼓楼幼稚园与学前教育中国化探索	62
第四节 “前车之鉴”：民国学前教育之启示	66



第五章 近代的学前教育思想	68
第一节 “大道之行，天下为公”：乌托邦式的幼儿公育理想	69
第二节 “教育救国，殊途同归”：各具特色的学前教育理论	79
第三节 “先辈之思”：近代学前教育思想之启示	93

中外学前教育史精编：外国卷

第三编 古代学前教育史（远古—17世纪中叶）

第六章 以家庭为主体的幼儿教育实践	98
第一节 原始社会幼儿的公养公育	98
第二节 以家庭为主体的古代东方幼儿教育	100
第三节 以家庭为主体的古代西方幼儿教育	103
第四节 欧洲中世纪和文艺复兴时期的幼儿教育	106
第七章 人类早期的幼儿教育思想	110
第一节 优生优育首倡者柏拉图的幼儿教育思想	110
第二节 自然主义教育先驱亚里士多德的幼儿教育思想	113
第三节 尽早教育倡导者昆体良的幼儿教育思想	114
第四节 基于医学学理之上的伊本·西那的幼儿教育思想	116

第四编 近代学前教育史（17世纪中叶—19世纪末）

第八章 近代学前教育制度	122
第一节 近代社会与学前教育	122
第二节 关注幼儿生存的英国学前教育	123
第三节 迅速发展的法国学前教育	127
第四节 幼儿园发祥地德国的学前教育	132
第五节 公私立幼儿园并存的美国学前教育	135
第九章 近代学前教育思想	139
第一节 近代学前教育思想产生的背景	139
第二节 夸美纽斯自然主义学前教育思想	140
第三节 学前教育先驱艾吉渥兹父女的学前教育思想	145
第四节 洛克基于绅士教育的学前教育思想	148
第五节 卢梭的自然主义学前教育思想	151
第六节 奥柏林的学前教育思想	154
第七节 裴斯泰洛齐的家庭学前教育思想	156

第八节	马克思主义教育学说先驱欧文的学前教育思想	160
第九节	赫尔巴特的复演说及其学前教育思想	163
第十节	学前教育之父福禄培尔的学前教育思想	166

第五编 现代学前教育史（19世纪末—20世纪末）

第十章	现代学前教育制度	174
第一节	现代社会与学前教育	174
第二节	缓慢推进的英国学前教育	175
第三节	趋于精细化的法国学前教育	178
第四节	混合班制的德国学前教育	181
第五节	努力适应社会发展的美国学前教育	184
第六节	集中管理的苏联学前教育	192
第七节	快速发展的日本学前教育	196
第十一章	现代学前教育思想（一）	199
第一节	现代学前教育思想的理论基础	199
第二节	“瑞典智慧女神”爱伦·凯的学前教育思想	201
第三节	现代教育理论代言人杜威的学前教育思想	204
第四节	“苏联第一夫人”克鲁普斯卡娅的学前教育思想	208
第五节	儿童之家创始人蒙台梭利的学前教育思想	211
第六节	自由教育主张者罗素的学前教育思想	215
第七节	走进儿童心灵的瑞吉欧教育观	218
第十二章	现代学前教育思想（二）	223
第一节	儿童研究之父霍尔的学前教育思想	223
第二节	精神分析学派的学前教育思想	225
第三节	比利时设计教学法创始人德可乐利的学前教育思想	228
第四节	行为主义代表人物华生的学前教育思想	232
第五节	“成熟论”代表格塞尔的学前教育思想	235
第六节	认知发展理论创始人皮亚杰的学前教育思想	238
第七节	新行为主义学习理论创始人斯金纳的学前教育思想	244
第八节	人本主义代表人物马斯洛的学前教育思想	246
参考文献		251

中外学前教育史精编：中国卷

贵州师范学院内部使用

第一编

古代学前教育史

第一章 古代学前教育的实施

欲生好子者，必先养其气，气得其养，则生子性情和顺，有孝友之心，无乖戾之习。所谓和气致祥，一门有庆，无不由胎教得之。

——《宜麟策·保孕六说》

父母养其子而不教，是不爱其子也。虽教而不严，是亦不爱其子也。是故养子必教，教则必严，严则必勤，勤则必成。学则庶人之子为公卿，不学则公卿之子为庶人。

——《古文真宝·劝学文》

中国古时候有“胎教”吗？如果有，它从何时开始出现？又有怎样的发展过程？古人实施“胎教”，其目的何在？是随意为之，抑或遵循一定的原则？

《礼记·大学》有云：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古人颇重家学、家风，而传家学、家风于后世者，家教是也。

第一节 “正本慎始”：古代的胎教

何谓胎教？按现今学界的界定，主要是指孕妇在怀孕期间有意识地对胎儿施加良好影响，使其在母体中健康、聪明地发育成长。在先秦以来的整个中国古代社会，人们普遍认为，胎儿虽然孕于母体，却能够受到母亲的言行感化和身心影响，于是要求孕妇务必慎守礼仪规范并力求身心健康，以便给腹中胎儿良好的影响。中国儒家历来重视“正本慎始”，因此，古人的胎教实践很早之时即已出现，历代留存下来的有关胎教的记述，散见于各种医学、哲学和教育类文化典籍之中。这些记述虽不免带有封建色彩，甚至包含许多迷信内容，但也有不少为现代科学证实的合理成分和可资研究借鉴的宝贵经验。

一、胎教历史：始于西周，延至明清

（一）先秦时期重“礼义”

早在我国西周时期，文王母亲大任便十分注重妊娠期间的胎教。据《列女传·母仪传》记载，“大任之性，端一诚庄，惟德之行。及其有娠，目不视恶色，耳不听淫声，口不出敖言，能以胎教。洎（即小便）于豕牢（即猪圈），而生文王。文王生而明圣，大任教之以一



而识百，卒为周宗。君子谓大任为能胎教”。文王之所以天性清明有圣德，智慧学识优于常人，多半是与其母大任的良好胎教有关。无独有偶，文王之孙成王的母亲也在孕期之内不忘胎教。贾谊在《新书·胎教》中写道：“周妃后妊成王于身，立而不跛，坐而不差，笑而不喧，独处不倨（即傲慢），虽怒不骂，胎教之谓也。”周妃对成王的胎教主要通过两种行为来施行：一是虽怀有身孕却仍然保持姿态端庄；二是虽情绪波动却仍然保持心态平和。简言之，即身心皆一刻不离“礼”的标准。大任和周妃因能以“礼”正身并施加良好影响于太子而终成一代“贤妣”，深受母亲影响的文王和成王也因身在母体便“气禀贤妣之胎教”而终成为一代明君。

西周是我国古代胎教实践的发轫时期。由于这一时期“学术官守”，胎教实践主要发生于宫廷之内、王公之家。当时的贵族阶级对于胎教之道极为珍视，将之作为永葆其统治地位的重要“法门”之一，因此，“书之玉板，藏之金匮，置之宗庙，以为后世戒”。而对普通百姓则秘而不示，藏而不宣。到了春秋战国时期，由于受到“平王东迁，周室式微，王官失守，学术下移”的时势影响，原本为统治者秘藏的“胎教之道”逐渐走向民间，开始为更多世人所倡行。出身贫寒之家的孟子，便曾受到母亲良好的胎教，以此为基而终成一代儒学大师。

（二）两汉隋唐重“感应”

两汉以降，人与宇宙之间相互感应的思想盛行开来，反映到胎教实践上，便是人们愈发重视周遭事物通过孕妇之体对胎儿所造成的影响，愈发强调孕妇与周围环境的互动。刘向在《列女传》中指出，孕妇“妊子之时，必慎所感，感于善则善，感于恶则恶”。为避免产生严重后果，人们对孕妇日常所见和饮食起居提出许多禁忌，如“妇人妊娠，不欲令见丑恶物、异类鸟兽。食当避其异常味，不欲令见熊罴虎豹。御及鸟射雉（即野鸡），食牛心、白犬肉、鲤鱼头”。再如“孕妇见兔而子缺唇，见麋而子四目”。又如食兔肉、山羊肉及鳖、鸡鸭肉会“令子无声音（即哑巴）”；食姜会“令子余指（即多长手指）”；食麋脂及梅子、李子会“令子青盲（即失明）”；食雀肉会“令子淫乱无耻”。

同时，鼓励孕妇主动选择对胎儿有益的食物，如“怀子者，为烹白牡狗首，令独食之，其子美皙，又易出。欲令子劲者，时食母马肉”。意思是说，吃白狗头和母马肉，可以使孕妇容易分娩，胎儿俊美肤白、四肢有力。根据现代医学和生理学的相关知识，上述禁忌与胎儿成长之间很难构成一种真实的关系，对某些禁忌也无法有科学的解释。然而，古人从感应观念出发提出这些禁忌的目的，是加强人们对胎教的重视。

进入隋唐时期，我国医学发展取得了较大成就。受此影响，当时的胎教实践在继承前代经验的基础上，又取得了新的进展。唐代医药学家孙思邈提出了“外象内感”观，他说：“妊娠三月名始胎。当此之时，未有定仪，见物而化。欲生男者，操弓矢；欲生女者，弄珠玑；欲子美好，数视璧玉；欲子贤良，端坐清虚；是为外象而内感者也。”由于孕妇接触的所有外部物象都会感应到其腹中胎儿，因此，他还主张多见“犀象猛兽”“贤人君子、盛德大师”“礼乐、钟鼓、俎豆”等，这样才能“生子皆良，长寿忠孝，仁义聪惠（慧），无疾”。将生男生女与持弓箭、观猛兽、赏珠宝、视美玉相关联，不得不说是一种臆想，但孙思邈提出外部事物对胎儿具有影响这一基本观点，无疑是正确而有价值的。



（三）宋元明清重“医理”

到了宋朝，古人除注意胎教的外部环境外，还重视对孕妇的内部调养。一方面为防止母子身心受损，不使孕妇延产难产，十分强调对孕妇饮食的调控。宋代医师陈自明在《妇人良方》中指出，女子“受孕之后，切宜忌不可食之物”。元代医师朱震亨也在《格致余论》中明言：“儿之在胎，与母同体。得热则俱热，得寒则俱寒，病则俱病，安则俱安，母之饮食起居，尤当慎密。”明代医师对孕妇饮食则有更为具体、深刻的认识。徐春甫说：“要饮食清淡，饥饱适中，自然妊娠气清，身不受病”；万全则说：“妇人受胎之后，最宜调饮食，淡滋味，避寒暑，常得清纯和平之气，以养其胎，则胎元完固，生子无疾。”也就是说，孕妇应注意饮食调节，饮食以清淡平和为宜，特别是不要饥一顿，饱一顿，甚至暴饮暴食。假如饮食失节，饥饱无度，嗜食厚味，皆可使孕妇内脏运化失常而胎失所养。

另一方面，调节孕妇的精神状态，也是古人胎教实践的一项基本内容。明代医家万全曾就孕妇情绪如何影响胎儿做出解释，他说：“古有胎教，凡视听言动，莫敢不正，喜怒哀乐，莫敢不慎。故其子女多贤，此非贤母不能也。盖过喜则伤心而气散，怒则伤肝而气上，思则伤脾而气郁，忧则伤肺而气结，恐则伤肾而气下。母气既伤，子气应之，未有不伤者也。”因此，孕妇必须不断加强精神调养，尽量减少情绪起伏。只有孕妇心态平和、精神安详，腹中胎儿才能聪慧、健康地成长。

至明清之际，“教养一体”“身心兼顾”逐渐成为广大医家和学者对胎教实践的共识。明代许相卿在其传示子孙的家训中阐明了“教养一体”的观点：“今来教子宜自胎教始。妇妊子者，戒过饱，戒多睡，戒暴怒，戒房欲，戒跛倚，戒辛热及野味。宜听古诗，宜闻鼓琴，宜道嘉言善行，宜阅贤孝节义图书，宜劳逸以节，动止以礼，则生子形容端雅，气质中和。”在他看来，只有胎养胎教相结合，所生子女才能身心俱佳，品性良善。清代学者陈复正提出养护胎元的主张，体现了“身心兼顾”的观点：“胎成之后，阳精之凝，尤仗阴气护养。故胎婴在腹，与母同呼吸、共安危，而母之饥饱劳逸、喜怒忧惊、食饮寒温、起居慎肆，莫不相为休戚。”陈氏的殷切之情，溢于言表，可见其对此观点的高度认同。另一位清代学者张伯行更将胎教作为“立教之本原”，并认为“妊娠之初，感化之际，一寝一坐，一立一食，一视一听，实清浊美恶之机括，智愚贤否之根柢也”。至此，中国古代胎教便形成了“教养一体”“身心兼顾”的实践模式。

知识链接

古代胎教的历史特征

先秦时期——重“礼义”——以礼正身，依礼而行——“教”多于“养”。

两汉隋唐——重“感应”——外象内感，见物而化。

宋元明清——重“医理”——形神兼顾，德性并重——“教”“养”合一。

二、胎教施行：依其目的，守其原则

（一）胎教目的：德体形貌，臻于优良

早在胎教之道被统治阶级束之高阁、秘藏不宣的时代，其目的在于为统治者造就理想



后嗣，延续特权统治。春秋战国时期，天子失学，学在四夷，胎教逐渐为民间所重，成为百姓培养子孙的首要环节。具体而言，胎教的目的如下。

其一，正德性。许慎在《说文解字》中对“教”和“育”做出明确解释：“教，上所施下所效也。”“育，养子使作善也。”由此可见，中国传统教育十分注重身教且以德性为本。古人的胎教作为“教育”的开端，所强调的即是通过母亲的以礼正己，即以封建伦理道德约束自身言行，以达到正胎，即养成子孙贤良德性的目的。

其二，健身体。胎儿期是人的生命初始阶段，这一阶段胎儿的生长发育状态如何，能否从母体“禀受坚强之性”，将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其日后发展。对于这一道理，汉代唯物主义哲学家王充在《论衡》中讲得很清楚，他说：“人之禀气，或充实而坚强，或虚劣而软弱。”“夫禀气渥则其体强，体强则其命长；气薄则其体弱，体弱则命短，命短则多病。”此后，历代医家多关注胎教问题，留下了许多关于养胎保胎的论述，直至清代仍有《傅青主女科》《产孕集》《增补大生要旨》等医书论及于此，可见古人对胎教使后代健康这一目的的不懈追求。

其三，塑形貌。为人父母，无不渴望子女能有健美的形体和姣好容貌。即便圣贤如孔子也曾有“以貌取人，失之子羽”之时，可见，在我国古代社会，良好的形象在增强社会亲和力，增加成功条件等方面，有着重要的作用。因此，人们十分重视通过对外部环境的调控来塑造胎儿的美好形貌，亦有论胎教者以此为止而发出的“妇人妊娠，不欲令见丑恶物”“欲子美好，数视璧玉”等论断。

另外，由于中国古代素来有“重男轻女”的观念，各家各户都希望生下男子以传宗接代，于是，选择子女性别也被古人视为胎教的目的之一。西晋张华有“妇人妊娠未三月，着婿冠衣，平旦左绕井三匝，映详影，而去，勿反顾，勿令人知见，必生男”之说；唐代孙思邈有“欲生男者，操弓矢；欲生女者，弄珠玑”之说。这些说法缺乏科学依据，但在中国封建社会却十分常见。

（二）胎教原则：教养结合，身心结合

综观中国古代胎教发展历史可知，古人是在女子受孕三个月后方才施行胎教，其胎教实践并非随意为之，而是遵循以下三条基本原则。

1. 教养结合

中国古代的胎教，一方面是以“礼”的标准端正孕妇的视听言动，并使胎儿感受道德的影响，即所谓“教”；另一方面又使孕妇的身心状态达到健康平和，并使胎儿获得母体的养护，即所谓“养”。“教”与“养”相结合，便是历代胎教实践所遵循的首要原则。

2. 内外结合

古人胎教实践的第二条原则是内外结合，即在优选外部环境的同时，强调内部身心的调养。在外部环境方面，所谓“别宫”“婆室”乃是贵族专门用于施行胎教的地方，它安静、整洁、简朴，避免了许多不良因素，符合孕妇“必慎所感”的要求。在内部调养方面，既对孕妇的饮食严格控制，从“割不正不食”到禁忌之物不断增多，又对孕妇情绪进行陶冶，强调其精神状态对胎儿发育的重要意义。

3. 身心结合

在身体方面，孕妇“戒过饱”“戒多睡”，即不让身体因多吃多睡而反受损害；“戒跛倚”



“戒喧闹”“戒登高”“戒临险”，即时刻保持端正的体位和端庄的仪态，且不做危害自身和胎儿的动作；“戒房欲”“劳逸以节”，即注意身体休息，防止过度劳累。在心理方面，孕妇“戒暴怒”“戒嗔恚”“戒嗜欲”“戒倨傲”，应“端坐清虚”“庶事清净”，这些便是要求孕妇时刻静养内心，涤除私欲杂念。诚如《黄帝内经·上古天真论》所云：“饮食有节，起居有常，不妄作劳”“恬淡虚无，真气从之，精神内守，病安从来”。只有孕妇做到身心兼顾，形神双修，竭力营造良好的“内部环境”，才能与胎儿“安则同安”，使胎儿得其所正。

知识链接

孕妇养性的“十二少”和“十二多”

夫养性者，当少思、少念、少欲、少事、少语、少笑、少愁、少乐、少喜、少怒、少好、少恶，行此十二少者，养生之都契也。多思则神殆，多念则志散，多欲则损智，多事则形劳，多语则气争，多笑则伤藏，多愁则心慑，多乐则意溢，多喜则忘错昏乱，多怒则百脉不定，多好则专迷不理，多恶则憔悴无欢。此十二多不除，丧生之本也。唯无多无少，几乎道也。

——[唐]孙思邈：《摄养枕中方》

第二节 “养子必教”：古代的学前家庭教育

《孟子》有云：“人有恒言，皆曰：‘天下国家’。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古代中国实行的是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宗法制，形成的是由“家”而“国”的家国文化，先有“家”的伦理而后形成“国”的伦理，先有“家”的情感而后衍生“国”的情感。正所谓“盖天下者家之积也。积亿万人家以成天下，必家家齐然后天下之治成”。中国封建国家的教化和治理是通过家庭教育的开展来落实和体现的，家庭教育的好坏将关系到国家社会的治乱和盛衰。在以“家”为纽带的封建社会里，家庭是子女接触社会的最初场所，古代幼儿的学前教育也几乎完全在家庭中进行。学前家庭教育是古人所受一切教育的基础，奠定其日后治国平天下之志与能的，也正在于此。

学前家庭教育如此重要，古人对之遂倍加重视。朱熹曾言：“王之初服，不可不谨其习。犹子之初生，不可不慎其初所教。”明代理学名臣邱浚也说：“天下之事，莫不有其初。家之立教，在子生之初。国之端本，在君立之初。”将“王之初服”和“子之初生”“家之立教”和“国之端本”并提，可见古代社会对学前家庭教育的重视程度。

一、家教目的：修德进学，以德为本

古代学前家庭教育的根本目的，固然在于使家族兴旺而后继有人，国家安定而天下富足，然而，实现这一根本目的的关键在人，因此，古人普遍认为，人生在世最大的事便是教子，即培养人。但是，由于不同家庭有着不同的社会地位，教育价值观也不相一致，所以，有的家庭激励子弟修德进学，有的家庭培养子弟一技之长。



中国古代社会对幼儿的要求，一是“成人”，二是“成材”，最终成为德才兼备之人。“成人”教育所欲追求的是幼儿思想道德水平的提升；“成材”教育所欲实现的是幼儿能够进学登第，提高家族的地位声望。德行修养和进学登第是学前家庭教育的重要目的，两者相较，前者是第一位的，后者是第二位的，即品学共进，修德为本。明儒王守仁十一岁时，尝问塾师曰：何谓第一等事？塾师曰：惟读书登第耳！先生（即王守仁——笔者注）疑曰：登第恐未为第一等事，或读书学圣贤耳！龙山公（即王守仁之父王华——笔者注）闻之笑曰：汝欲做圣贤耶。由此可见，幼年王守仁深受家风家学的熏陶和影响。另一位明代学者姚舜牧也曾叮嘱子弟：“做人要存心好，读书要见理明”“读圣贤书所学何事？决不堕落于不肖”“要做天下第一等人”“要成天下第一品格”。即是说，读书贵在涵养品性，登第做官则居其次。清人郑板桥同样在家信中告诫家人：“夫读书中举中进士做官，此是小事，第一要明理做个好人。”名臣曾国藩也在写给九岁儿子曾纪鸿的信中明言：“凡人多望子孙为大官，余不愿为大官，但愿为读书明理之君子。”

读书旨在明理，学高还需人善，其他如登第为官等事则会水到渠成。古代学前家庭教育所欲培养的便是深谙封建伦理道德，知其所以然，又努力践行的贤良子孙。受此家教的幼儿，长大后若入仕则成清官良佐，即为民亦为谦谦君子。清人汪辉祖幼时所受庭训便是如此，父亲奉直公令辉祖背诵，因问曰：儿以读书何所求？辉祖对曰：求做官。奉直公曰：儿误矣！此亦读书中一事，非可求者，求做官未必能做人，求做人即不做官，不失为好人，逢运气当做官，必且做好官，必不受百姓诟骂，不貽毒子孙。由是观之，无论当官还是为民，涵养德性、学做好人都是必要的人生修炼，也是古代学前家庭教育一直秉承的优良传统。

二、家教内容：纲常礼仪，兼知与能

中国封建家庭教育内容与以血缘关系为纽带、小农经济为主体的社会特征有密切关系。具体而言，其基本内容如下。

（一）伦理纲常

1. 孝敬

《吕氏春秋·孝行》有云：“夫孝，三皇五帝之本务。”秦汉直至明清，孝敬父母一直是幼儿学前家庭教育的首要内容。《孝经·纪孝行》中要求：“孝子之事亲也，居则致其敬，养则致其乐。”意思是子女在家侍奉父母，一要对其恭敬，二要令其高兴。北宋司马光在《居家杂仪》中也说：“凡诸卑幼，事无大小，无得专行，必咨稟于家长。”也就是说，家中幼儿，无论事情大小，必须经家长同意后方可行动。顺承父母意愿，听从父母教诲，便是对父母孝敬，才会使父母高兴。清代学者李毓秀编撰的《弟子规》对幼儿提出更为明确而具体的规定：“父母呼，应勿缓；父母命，行勿懒；父母教，须敬听；父母责，须顺承。”至于后汉黄香“扇枕温衾”，西晋王祥“卧冰求鲤”，北宋黄庭坚“涤亲溺器”等，皆是中国古代家教首重孝敬的直接表现。